

							<p>批 示</p> <p>如 擬</p>		<p>華瑞文教 有限公司</p> <p>110 年 10 月 21 日</p>
<p>明 說</p>							<p>主 旨</p>		
<p>謹 呈</p>							<p>人 員 葉 好 柔</p>		<p>位 單 簽 會</p>
<p>無 法 親 自 辦 理 離 職 手 續 ， 請 公 司 允 以 解 職 並 終 止 承 攬 契 約</p>									
<p>申 請 人 ： 陳 泰 安</p>									
<p>負 責 人 ： 陳 泰 安</p>									